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5)

### 調整於2018年到期的1,008,000,000港元1.25厘可換股債券、 於2019年到期的1,164,000,000港元1.25厘可換股債券以及 於2021年到期的3,880,000,000港元零息可換股債券 的兌換價

本公司宣佈由2017年8月18日起，可換股債券的相關兌換價已因按以股代息方式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8港仙而發行新股份而作出調整如下：

- (i) 就2013年可換股債券而言，由每股股份2.87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2.82港元；
- (ii) 就2014年可換股債券而言，由每股股份4.80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4.71港元；及
- (iii) 就2016年可換股債券而言，由每股股份6.8112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6.68港元。

茲提述：

- (i)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3年7月10日、2013年7月18日、2013年7月19日、2013年9月13日、2013年9月18日、2013年10月10日、2013年10月18日、2014年4月25日、2014年5月9日及2014年9月1日有關於2018年到期的1,008,000,000港元1.25厘可換股債券（「**2013年可換股債券**」）的公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4年10月24日、2014年11月4日及2014年11月5日有關於2019年到期的1,164,000,000港元1.25厘可換股債券（「**2014年可換股債券**」）的公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6年10月11日及2016年10月25日有關於2021年到期的3,880,000,000港元零息可換股債券（「**2016年可換股債券**」）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5年4月22日、2015年6月23日、2015年10月27日及2016年11月1日有關調整2013年可換股債券及2014年可換股債券兌換價的公告（統稱「**該等可換股債券公告**」）；
- (ii)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9日有關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及
- (iii)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30日有關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

2013年可換股債券及2014年可換股債券均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2016年可換股債券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均與該等可換股債券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通告，根據可換股債券相關的條款及條件所述對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的每股兌換股份的價格（「兌換價」）作出的調整規定，由於股東於2017年6月30日決議釐定享有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8港仙的權利，因此已對可換股債券的兌換價作出調整（「該調整」）：

- (i) 就2013年可換股債券而言，由每股股份2.87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2.82港元；
- (ii) 就2014年可換股債券而言，由每股股份4.80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4.71港元；及
- (iii) 就2016年可換股債券而言，由每股股份6.8112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6.68港元。

該調整已由2017年8月18日起生效，即按以股代息方式派付上述末期股息而發行新股份當日。

該調整乃根據2013年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第6(C)(ii)(B)條、2014年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第6(C)(ii)(B)條以及2016年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第6(C)(ii)(B)條計算。

可換股債券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於本公告日期，2013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餘額為2,000,000港元。2013年可換股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該調整前將尚未兌換的2013年可換股債券兌換為696,864股股份，以及於該調整後兌換為709,219股股份。2014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餘額為137,000,000港元。2014年可換股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該調整前將尚未兌換的2014年可換股債券兌換為28,541,666股股份，以及於該調整後兌換為29,087,048股股份。2016年可換股債券本金餘額為3,880,000,000港元。2016年可換股債券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該調整前將尚未兌換的2016年可換股債券兌換為569,649,988股股份，以及於該調整後兌換為580,838,323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涌

香港，2017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吉宇光先生（主席）\*、林涌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李建國先生（副主席）、孫劍峰先生、潘慕堯先生\*、鄭志明先生\*、王美娟女士\*、曾煒先生\*、徐慶全先生\*\*、劉偉彪先生\*\*、林敬義先生\*\*及魏國強先生\*\*組成。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